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

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30号）及《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要求，本公司董事会将前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640号”文核准，公司于2011年5月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59,010,000.00元，扣除承销费、保荐费及其他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27,350,300.00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31,659,700.00元。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众环验字(2011)043号”验资报告。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拟全部投入到以下项目：三网合一及3G用核心光器件产业化项目、新型激光全息防伪包装材料产业化项目、新型热敏功能陶瓷器件产业化项目。

（二）前次募集资金在专项账户的存放情况

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31,659,700.00元，累计共使用募集资金总额746,839,259.77元，其中2011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228,980,727.27元，2012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77,808,952.18元，2013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36,608,140.02元，2014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39,619,996.39元，2015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163,821,443.91元。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为15,179,559.77元，其中本年度募集资金利息收入为2,862,622.32元。截止2015年12月31日，度募集资金专户应有余额为0元，公司非公开增发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0元，专项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

具体情况如下表：单位：人民币元

募集资金净额	731,659,700.00
减：2011年使用募集资金	228,980,727.27
减：2012年使用募集资金	177,808,952.18
加：2011年利息收入	2,460,252.86
加：2012年利息收入	4,577,819.07
减：2013年使用募集资金	136,608,140.02

加：2013 年利息收入	4,016,853.42
减：2013 年末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归还	150,000,000.00
加：2013 年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	150,000,000.00
减：2014 年使用募集资金	39,619,996.39
加：2014 年利息收入	1,262,012.10
减：2014 年末补充流动资金尚未到期归还	120,000,000.00
年初募集资金余额	40,958,821.59
加：2014 年补充流动资金到期归还	120,000,000.00
加：2015 年利息收入	2,862,622.32
减：2015 年使用募集资金	163,821,443.91
2015 年末募集资金余额	0.00
其中：2015 年末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746,839,259.77
2015 年末累计利息收入	15,179,559.77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本公司定向增发说明书承诺的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前承诺募集资金投资总金额
新型激光全息防伪包装材料产业化项目	25,208.00
三网合一及3G用核心光器件产业化	30,907.00
新型热敏功能陶瓷器件产业化	17,050.97
合计	73,165.97

定向增发说明书承诺，募集资金到位后，如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按上述项目所列顺序依次投入，不足部分由本公司自筹解决。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1、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本报告《附件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 2011 年非公开发行募投共三个项目，除“新型激光全息防伪包装材料产业化项目”延期外，“三网合一及 3G 用核心光器件产业化”和“新型热敏功能陶瓷器件产业化”根据项目进度，已按计划建成投产。“三网合一及 3G 用核心光器件产业化”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30,907

万元，截至 2013 年末累计投入金额 31,186.30 万元，该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完毕，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 0 元。“新型热敏功能陶瓷器件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17,050.97 万元，截至 2013 年末累计投入金额 17,279.63 万元，该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完毕，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 0 元。公司于 2013 年 11 月向保荐机构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分项结题，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12 月对以上两个项目进行了现场核查，公司于 2014 年 1 月 6 日收到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结题的正式通知。“新型激光全息防伪包装材料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25,208 万元，截至 2015 年末累计投入金额 26,218 万元，该项目募集资金已全部投入完毕，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实际余额为 0 元。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向保荐机构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分项结题，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1 月 30 日至 12 月 8 日对“新型激光全息防伪包装材料产业化项目”进行了现场核查，公司于 2015 年 12 月 31 日收到了宏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结题的正式通知。

2、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经 2013 年 5 月 29 日召开的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将“新型激光全息防伪包装材料产业化”募投项目实施地点变更为：湖北省荆门市光电信息产业园，并将此项目的投资进度延期调整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此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实施地点及延期是根据募投项目实施的客观环境变化，经过审慎测算后所进行的合理调整，并未改变项目的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或其他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时有利于切实保障项目的顺利实施，实现项目效益最大化。

由于产业园地层构造原因拖延了厂房建设进度，公司决定将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进一步延至 2015 年 11 月 30 日，上述事项经 2015 年 5 月 29 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

3、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1 年 6 月 2 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议案》，公司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 129,562,870.76 元置换预先投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聘请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资金使用情况发表审核意见，众环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出具了“众环专字(2011)355 号”《关于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截至 2011 年 5 月 18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金额为

129,562,870.76 元。截至报告期末，公司用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募投项目资金 129,562,870.76 元。

4、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没有发生对外转让情况。

5、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11 年 6 月 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3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2011 年 7 月 5 日，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单次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公司于 2011 年 7 月 6 日至 2011 年 8 月 4 日已将闲置募集资金 3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1 年 12 月 2 日将 3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存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1 年 12 月 6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5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2011 年 12 月 22 日，公司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单次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公司已于 2011 年 12 月 23 日将闲置募集资金 2.5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2 年 6 月 7 日将 2.5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归还存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2 年 6 月 1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2.1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2012 年 7 月 6 日，公司 2012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单次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公司已于 2012 年 7 月 9 日将闲置募集资金 2.1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并于 2012 年 12 月 31 日前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0.4 亿元提前归还存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其他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 1.7 亿元募集资金于 2013 年 1

月 5 日归还存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3 年 5 月 1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5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2013 年 5 月 29 日，公司 201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通过《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单次使用期限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即：自 2013 年 5 月 29 日至 2014 年 5 月 29 日止）。截至 2014 年 5 月 27 日，公司已将上述 1.5 亿元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14 年 6 月 5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保证募集资金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闲置募集资金 1.2 亿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单次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即：自 2014 年 6 月 5 日至 2015 年 6 月 5 日止），截至 2015 年 5 月 31 日，公司已将上述 1.2 亿元资金全部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6、前次募集资金未使用情况、使用计划及安排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已全部使用完毕，不存在尚未使用资金。

三、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说明

1、新型激光全息防伪包装材料产业化项目，该项目达产后，预计年实现销售收入 52,100 万元，新增利润总额 12,480 万元。该项目实施后已建成激光全息无缝定位转移纸生产线 4 条，激光全息镀铝纸生产线 2 条，无缝 BOPP 全息膜生产线 4 条，全息转印包装材料生产线 8 条，形成年产新型激光全息防伪包装材料 10,300 吨的生产能力。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在本报告期内建成投产，但尚未经历完整的投产年度，暂无法评价效益实现情况。

2、三网合一及 3G 用核心光器件产业化项目，该项目达产后预计年实现销售收入 70,200 万元，新增利润总额 15,185 万元。该项目实施后已建成国内最先进的三网合一及 3G 用核心光器件生产线，形成年产 360 万套（350 万只 PON 系列模块和 10 万只 10G 系列模块）的生产能力，质量水平总体达到国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经投产，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为 82.82%，2015 年实现

销售收入 58,142 万元，利润总额 3,000.40 万元。该项目由于市场需求的波动以及价格竞争的双重压力，因而没有达到预计效益。

3、新型热敏功能陶瓷器件产业化项目，预计达产后形成年产各类新型热敏陶瓷器件 38,400 万只（套）的生产能力，预计年实现销售收入 47,000 万元，新增利润总额 9,259 万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已经投产，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88.42%。2015 年实现收入 41,556 万元，利润总额 7,653.75 万元。该项目由于家电行业“去库存”压力传导作用的影响，因而没有达到预计效益。

4、以上各项目的详细情况，见本报告《附件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 3 年实现效益的情况》。上述实现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

对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说明如下：

1. 本公司不存在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2. 本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三网合一及 3G 用核心光器件产业化”项目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 20%，主要原因是该项目在投产期时，市场总体需求还处于逐渐放量的阶段，客户还在培育期，而且公司在投产初期由于产能提升缓慢，导致交付能力略有不足。该项目进入投产期后，由于 2014 年 4G 网络大规模建设，市场需求旺盛，刺激各大光器件供应商均进行扩产，而 2015 年前三季度，由于运营商网络建设进度放缓，市场需求有所回落，从而导致市场竞争愈发激烈。市场需求的波动以及价格竞争的双重压力，导致该项目效益未达预期。

四、前次募集资金中用于认购股份的资产运行情况说明

本公司前次发行不涉及以资产认购股份的情况。

五、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公司对外信息披露的对照情况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披露的有关内容不存在重大差异。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3 月 29 日

附件：1.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附件 1：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73,165.97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74,683.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74,683.93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2011 年：22,898.07				
						2012 年：17,780.90				
						2013 年：13,660.81				
						2014 年：3,962.00				
						2015 年：16,382.15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 定可使用状 态日期（或截 止日项目完 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 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 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 额	实际投资金 额与募集后 承诺投资金 额的差额	
1	新型激光全息防伪包装材料产业化项目	一致	25,208.00	25,208.00	26,218.00	25,208.00	25,208.00	26,218.00	-1,010.00	104.01%
2	三网合一及 3G 用核心光器件产业化	一致	30,907.00	30,907.00	31,186.30	30,907.00	30,907.00	31,186.30	-279.30	100.90%
3	新型热敏功能陶瓷器件产业化	一致	17,050.97	17,050.97	17,279.63	17,050.97	17,050.97	17,279.63	-228.66	101.34%
	合计		73,165.97	73,165.97	74,683.93	73,165.97	73,165.97	74,683.93	-1,517.96	79.35%

注：本表中截止日项目完工总体进度以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74,683.93 万元为投资总额来计算。

附件 2：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最近 3 年实现效益的情况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	最近三年实际效益			截止日累计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序号	项目名称			2013 年	2014 年	2015 年		
1	新型激光全息防伪包装材料产业化		项目投产期实现销售收入 36,470 万元，利润 7,951 万元；达产期实现销售收入 52,100 万元，利润 12,480 万元。					该项目本报告期内建成投产，因未经历完整的投产年度，暂无需评价效益实现情况。
2	三网合一及 3G 用核心光器件产业化	82.82%	项目投产期实现销售收入 49,140 万元，利润 9,503 万元；达产期实现销售收入 70,200 万元，利润 15,185 万元。	销售收入为 13,226 万元，利润总额为 16 万元	销售收入为 31,487 万元，利润总额为 596.24 万元	销售收入为 58,142 万元，利润总额为 3,000.40 万元	3,612.64	该项目由于市场需求的波动以及价格竞争的双重压力，因而没有达到预计效益。
3	新型热敏功能陶瓷器件产业化项目	88.42%	投产期实现销售收入 32,900 万元，利润 5,568 万元；达产期年实现销售收入 47,000 万元，利润 9,259 万元。	销售收入为 17,946 万元，利润总额为 1,384.09 万元	销售收入为 41,699 万元，利润总额 8,285.55 万元	销售收入为 41,556 万元，利润总额 7,653.75 万元	17,323.39	该项目由于家电行业“去库存”压力传导作用的影响，因而没有达到预计效益。
	合计						20,936.03	

注：截止日投资项目累计产能利用率，是指投资项目达到预计可使用状态至截止日期间，投资项目的实际产量与设计产能之比，即产能利用率=目前年产量÷达产年产量。